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延遲寄發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涉及出售附屬公司股權及資產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8A條及第14.48條，本公司須於該公告刊發後21日內向股東寄發有關交易的通函(「通函」)，即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或之前。由於定稿(i)將載列於通函的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餘下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及(ii)將載列於通函的由佳茂於中國持有物業的估值報告需額外時間，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38A條及第14.48條，因而將寄發通函的日期延期至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

承董事會命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楊毅先生及李珺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及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